第21講：新約比舊約更美（來8:6-13）

系列：希伯來書（系列一）

講員：張道明

溫習：

1. 因為地上一切事物，都以天上為准，如同山上的樣式，所以主耶穌今在天上，表明衪比地上的一切更美更高。

2. 主耶穌所獻的是衪自己，所以成全永遠的救贖。

經文：

1. 這段經文把新約的預告點出，是舊約中無法推翻的事實。

2. 新約和舊約的不同之處，事實上是新約勝舊約的地方。

3. 猶太人的舊約很強烈，因此很容易吸收。

本論：新約勝舊約的各點

一、有更美的中保

1. 舊約的中保是人，有罪，有死亡的阻隔所以要不斷的更替。

2. 新約的中保是主耶穌，衪是神的兒子，沒有罪汙，沒有死亡，不要更替，一次成立直到永遠。

二、更美的應許設立

1. 神親自應許建立的。（耶31:31-34）

2. 主應許如下：

2.1. 日子將到，要與以色列家另立新約。

2.2. 與出埃及時所立的舊約不同，當時猶太人背約。

2.3. 新的律法是寫在信徒心上的。

2.4. 信徒從至小到至大的都必認識神，不必教導。

2.5. 神要寬恕人的罪。

3. 舊約和新約

3.1. 舊約若無瑕疵，就不必新約，可見前約是有瑕疵的。

3.2. 前約是舊約，後約是新約，前者漸舊漸衰，就必快歸無有了。

結論：

新約是經過神的應許立的，而且有更美的中保，所以比舊約更美，人不必回到舊約之中。

問題：

1. 何謂新約，何謂舊約？

2. 新約比舊約更美原因何在？